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盈利預警

本公佈乃由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儘管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營業額顯著下降，於報告期間將錄得除稅前溢利增長。

預期營業額顯著下降主要由於基礎設施建設業務於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任何營運收益，因為中房潮州徑南工業園項目(「項目」)餘下基礎設施地盤的完工交付驗收工作尚未完成。董事會預期該項目餘下基礎設施地盤的驗收工作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完成，而收益將於二零一四年年底前確認。

董事會亦留意到，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出售廣州市中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及股東貸款後，本集團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將於報告期間錄得除稅前溢利增長約50%至55%。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預期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底發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之詳情。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鐘鴻

中國瀋陽，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馬鐘鴻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張蕾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啟達先生、魏潔生先生及余關健先生。